**2020年北京市朝阳区教育研究中心**

**三元桥校区冬季供暖服务项目评审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现对我中心2020年三元桥校区冬季供暖服务项目进行评审，对符合资质要求的社会服务商进行邀请，具体内容如下。

1. **项目名称**

冬季供暖服务

1. **项目概况**
2. 服务区域位于北京市朝阳区静安里甲30号，供暖面积5355.95平方米，2台0.5kw冷凝锅炉（型号：WNLNC-365）。针对上述服务内容提供该校区冬季供暖，保障现有锅炉的燃气供应及安排司炉工进行作业，供暖温度及供暖时长均需满足国家标准。并对锅炉承担日常保养义务，承担服务期间产生的运杂费、货物缺损、丢失等费用。
3. 服务期限自2020年11月15日至2021年3月15日。
4. 项目控制价：417800.00元人民币，高于该控制价的报价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5. **投评人资格条件**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

（二）投评人不得为外资独资或外资控股企业；

（三）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此次投评活动；

（四）供应商营业执照必须有锅炉维修、锅炉供暖或锅炉热力供应服务的经营范围。操作人员具备国家承认的职业资格证书；

（五）投评人近三年（2017年至今）,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未发生重大质量责任事故或重大安全责任事故；

（六）投评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

（七）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评；

1. **投评文件编制要求**

（一）投评文件编制原则

1.投评人必须保证投评文件所提供的全部信息和资料是真实的和正确的，并接受我中心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投评人提交的资料将被保密，但不退还。

2.“附件”给出了初审环节中投评人必须提供的文件内容，投评人需填写“有”、“无”等明确的回答文字，未能完整提供“附件”内容的将按无效标处理。

（二）投评文件构成

投评人编写的投评文件应由资格证明文件和技术服务文件组成，建议按如下顺序编制：

1.资格证明文件

（1）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或多证合一版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2）企业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其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加盖公章、被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3）上一年度（2019年）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开业不满壹年的提供当年的验资报告（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4）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截图加盖公章）；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

（6）纳税有效凭据（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

（7）投评人在参加本次投标活动前三年内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未发生重大质量责任事故或重大安全责任事故的承诺书（加盖公章）；

2.技术服务文件

（8）近三年（2017年1月1日至今）承担教育行业供暖类项目业绩，须提供合同首页、金额页、双方签字盖章页（复印件加盖公章）；

（9）对于此项目的管理制度、服务承诺、保障措施（加盖公章）；

（10）投评人拥有的国家承认的体系认证资格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1. **评审办法和评审标准**

1.我中心将对投评人提交的附件内容进行初审，以确定投评人是否具备参与此次评审活动的资格。审查内容包括：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签章、盖章；投评文件（“附件”）是否完整等。

2.本标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小组将本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对初步审查合格的投评人进行以下各方面的综合评议。每个评委独立评分。

3.评分因素和评分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评分因素 | 分值 | 评分因素分项 | 分项评分 | 评分标准 |
| 资质证明部分 | 10 | 投标文件 | 7 | 根据投标人实际提供的资质证明计分，每个1分，满分7分。缺少任意文件的，本项得0分。  |
| 3 | 有目录索引、页码无错乱，便于查阅、理解的得3分。无目录页码的本项得0分。 |
| 技术服务部分 | 60 | 投标人近三年承担教育行业供暖类项目业绩 | 18 | 近三年承担教育行业供暖类项目业绩，1个得6分。最高18分。（需提供合同首页、金额页及双方签字或盖章页的复印件，证明材料不全的业绩不得分） |
| 体系认证 | 8 | 根据投标人拥有的环境管理认证体系、质量管理认证体系、职业健康管理认证体系每项得2分，最高8分。 |
| 管理制度 | 10 | 项目管理机构图、工作职能组织运行图，项目经理的管理职责、内部管理的职责分工、日常管理制度、监督巡查制度、应急预案等。制度健全，可实施性强得10分，部分制度健全，具有可实施性得5分，制度不健全，实施性差得0分。 |
| 服务承诺 | 8 | 具备国家承认的职业资格证书的司炉工，1人得2分，最高8分。 |
| 16 | 承诺供热运行时间、温度达到国家规定标准的，每项得8分。 |
| 价格部分 | 30 | 评标价格 | 30 | 评标价格分数=（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重（30%）×100备注：1.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

1. **评审材料投递截止日期**

2020年10月26日16:30

1. **投递资料方式：**

邮寄或前往我中心递交纸质材料不少于3份不多于5份。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华威北里27号楼北京市朝阳区教育研究中心总务处226室。

联系人：陆雅竹

联系电话：87956957

1. **其他事宜**
2. 项目中标单位需根据实际情况编制疫情防控方案及应急预案并严格执行。积极做好员工的思想工作，积极开展健康教育，科学应对疫情，不信谣、不传谣、不恐慌，营造一个良好平稳的态势。所有参与本项目的服务人员，应按要求佩戴口罩，做好个人防护工作。
3. 项目中标单位需做好工作场所防控，并提供服务人员所需的疫情防控物资（包括但不限于口罩，洗手液，防疫消毒物品等）。配合我中心做好人员进出登记管理及其他防疫相关工作要求。

北京市朝阳区教育研究中心

2020年10月

**附件：** （一式两份，一份放入密封袋，一份贴于密封袋外侧）

**项目初审填报单**

|  |  |
| --- | --- |
| 投标单位全称（盖章） |  |
| **未能完整提供下列文件的将按无效标处理** |
| 序号 | 文件内容 | 有无提供 | 备注 |
| 1 | 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或多证合一版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  |  |
| 2 | 企业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其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加盖公章、被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  |
| 3 | 上一年度（2019年）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开业不满壹年的提供当年的验资报告（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  |  |
| 4 | 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截图加盖公章） |  |  |
| 5 |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 |  |  |
| 6 | 纳税有效凭据（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 |  |  |
| 7 | 投标人在参加本次投标活动前三年内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未发生重大质量责任事故或重大安全责任事故的承诺书（加盖公章） |  |  |
| 投标联系人： |  |
| 联系电话： |  |